

货币银行学专题讲座

湖北银行学校

全國銀行學校貨幣銀行學師資研修班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

前 言

一九八四年九月至十一月，我校受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委托，举办了全国银行学校货币银行学师资研修班。在学习研究过程中，邀请了有关院校的教授、讲师和学者作了十五个专题的讲授。现将已有文字材料的专题按讲课顺序汇集成册，供教学和研究的参考。汇编时对原稿个别地方有所删节和修正。编辑人李福臣。

湖北银行学校

专业理论教研室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经济体制改革的若干理论问题·····	葛局成 (1)
货币银行学几个理论问题的探索·····	李福臣 (19)
货币流通规律与通货膨胀·····	徐迎冰 (46)
信用理论与实务的若干问题·····	郑祚春 (79)
广东经济特区的货币信用改革·····	王伟民 (121)
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理论与实践 ·····	李福臣 (158)
银行信托·····	徐武定 (198)
人民币的价值基础·····	徐武定 (212)
课堂教学的理论、原则和方法·····	张微之 (233)

经济体制改革的若干理论问题

湖北银行学校讲师 葛局成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我国城乡广泛开展了经济体制改革，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取得了完全的成功，影响深远，举世瞩目，目前农村正沿着商品化、专业化方向迅猛地向前发展。城市里的改革进展比较慢些，但也进行了大量的试验和探索，积累了许多经验，推动了生产力发展，开始摸到了改革的路子，城市改革已进行了两个回合，第一个回合是企业改革，扩大企业自主权；第二个回合，就是现在正在进行的城市的综合改革，扩大城市的权力，发挥中心城市统一组织生产和流通的作用。我国经济改革的浪潮正在由农村推向城市，中央已决定：“城市改革的步子要加快”，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是今后经济工作要着重抓好的两件大事。面对着改革的大好形势，从理论上正确认识经济体制改革这场伟大的革命实践活动，有着迫切的现实意义。

一、经济体制改革是自我完善社会主义制度的一场深刻革命

所谓经济体制（亦即经济管理体制），就是对社会生产总过程（包括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经济活动）进行决策、计划、组织、监督和调节的整个体系，是管理国民经济的制度和方法。它既是具体经济活动的组织管理形式和经济运行的机制，又体现了参与社会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各个

单位的地位和相互关系，所以它是一定的生产关系的表现形式，并与一定的国家制度相联系。

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无非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根本制度所采取的具体形式。社会主义经济的根本制度对于不同的社会主义国家应该是相同的，而体制却会由于不同国家种种具体条件的不同而有这样或那样的差别，有时甚至是很大的差别。马克思说：“相同的经济基础——按主要条件来说相同——可以由于无数不同的经验的事实，自然条件、种族关系、各种从外部发生作用的历史影响等等，而在现象上显示出无穷无尽的变异和程度差别，这些变异和程度差别只有通过对这些经验所提供的事实进行分析才可以理解。”（马克思：《资本论》第三卷第892页）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和社会主义经济的根本制度都属于生产关系的范畴，只不过前者对后者处于生产关系表里的不同层次。社会主义作为一种特定的生产关系，必然有它的本质规定性或本质特征，但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特征，在不同的条件下表现为不同的具体形式，形成社会主义各种经济体制，这种生产关系本质上的一致性和形式上的多样性是辩证的统一。

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职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在一定历史时期内，使社会主义经济得以具体地组织起来成为一个完整的社会机体，并且具体地规定着它的全部运行机制和管理程序。因此，体制的完善与否直接关系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能不能充分发挥出来，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有极其重大的影响。

我国现行经济体制存在着严重的弊端，集中表现是忽视客观经济规律的作用，也就是说经济体制没有正确反映社会主义根本经济制度的客观要求，管理上集权过多，组织上条块

分割，分配上吃大锅饭，限制了劳动者积极性的发挥，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必须加以改革。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实现四个现代化“这场革命既要大幅度地改变目前落后的生产力，就必然要多方面地改变生产关系，改变上层建筑，改变工农业企业的管理方式和国家对工农业企业的管理方式，使之适应于现代化大经济的需要。”（《邓小平文选》第125页）我国所进行的改革，涉及一切领域、一切地区、一切单位，要全面系统地改，要改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某些不适应的环节。就经济改革讲，不仅有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改革，而且包括对非社会主义经济放宽政策，改革所有制的结构。目的是解放生产力，推动社会前进。所以，改革是一场深刻的革命，是生产关系及其具体形式的变革，它的意义不亚于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

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是建立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胡耀邦同志说：“要以是否有利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否有利于国家的兴旺发达，是否有利于人民的富裕幸福，作为衡量我们各项改革对或不对的标志。”（见1983年1月21日《人民日报》）改革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三个”有利，坚持从我国的国情出发，既是社会主义的又是中国式的，不存在任何教条和固定模式。大体说来，有我们所要确立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应该能够对社会主义经济起着一种自我保护作用，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在不断巩固的基础上再生产出来；能够保证劳动者成为生产资料的主人，实现当家作主和管理经济的权利；能够有效地调节社会总劳动在社会生产各个部门的合理分配，促使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持续发展，避免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大起大落，更好地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能够把社会、集体和个人三者利益很好地结合

起来。从经济上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使经济的发展具有强大的动力，从而促进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的不断提高。这就是说我们要通过改革来逐步确立既符合社会主义经济的根本制度，又适合我国国情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

改革要有突破，关键是思想上要有突破，要从各种错误思想中解放出来，提高对改革的重要性，必要性和迫切性的认识。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比农村慢，有其特殊性和复杂性的一面，但从根本上说主要是思想不够解放，手脚放不开，政策放不宽，存在着形形色色的思想障碍，“左”的流毒；一大二公，统收统支；保守思想，不求进取，因循守旧；习惯势力，保持现状，求稳怕乱；本位主义、个人主义等等。中央负责同志指出，改革的阻力主要来自党政机关和经济部门的负责干部，群众形象的说法是，上面放，下面望，中间有个顶门杠。他们中间有些同志耽心改革会丢掉社会主义成果。按照这些同志的看法，社会主义的一切只能老是原来那个样子。产生这种看法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把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同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当成一回事，而我们所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是按照党中央确定的步骤，采用上下结合的方法，在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按劳分配等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改变那些不符合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本质要求的现行的具体制度和生产经营、分配、交换等具体形式，在经济上放宽政策，发展多种经济形式，使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更好地适应生产力的发展。

从历史上看，任何一种特定的生产关系都有其发生、发展和变化的过程，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总是处于不断的变动中。资本的经营方式开始是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后来股份公司成为普遍形式，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又出现了国家垄断资本和跨

国公司，从生产价格到垄断价格，从自由竞争到国家干预，无论所有制的具体形式或经济调节机制等的变革是很大的，而其剥削雇佣劳动、资本价值增殖的本质属性并未改变。资产阶级除非使生产工具，从而使生产关系，从而使全部社会关系不断地革命化，否则就不能生存下去。”（《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254页）可以说，资本主义发展壮大及其寿命的延续，在一定程度上是由于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调整其经济体制是一个重要原因。经济体制的改革和经济关系的不断调整，更是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命题中应有之义。恩格斯指出：“所谓‘社会主义社会’不是一种一成不变的东西，而应当和其他任何制度一样，把它看成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第498页）恩格斯的论断为历史事实和世界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所证明。南斯拉夫是东欧进行经济体制改革最早的国家，它从五十年代初就已开始，其他国家也于六、七十年代先后开始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由于改革的指导思想不同，各国改革涉及的范围、程度、方针和做法，以及改革后所形成的新体制也就有差别。南斯拉夫对原经济体制进行了一些根本性的改革，形成了以自治为核心，市场经济为主体的经济体制，匈牙利基本上形成了以计划经济为主导，充分发挥市场调节作用，计划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罗马尼亚等国是以坚持高度集权的国家计划集中统一管理，有限地运用市场机制为特点的经济体制。社会主义各国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普遍现象说明，完善社会主义制度的经济体制改革是历史发展的必然。我国在五十年代中期完成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

义改造之后，对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改革经济体制问题进行了有益的科学探索。毛泽东同志先后发表了《论十大关系》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著作，总结了苏联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提出了有开创意义的战略思想，至今都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但我国进行卓有成效的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从指导思想上拨乱反正，进行工作重心的战略转移之后。正如胡耀邦同志指出的：“要搞四个现代化建设必须进行一系列的改革，改革要贯穿四个现代化建设的整个过程，这应该成为我党领导四化建设的一个极为重要的指导思想。”（见1983年1月21日《人民日报》）有了这个正确的重要的指导思想，我们党首先在农村进行了世界共产主义运动史和社会主义革命史上一次空前的成功的经济改革的尝试。农村促城市，城市经济体制改革要学习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经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具体作法，城市不能简单照搬，但是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经验，如彻底打破吃“大锅饭”制度和不必要的层层管理，从经济上调动劳动者积极性等对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我们不仅要看到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历史必然性，而且要充分认识加快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有着极大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邓小平同志前些年就强调指出：“为了有效地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认真解决各种经济体制问题。”“如果现在再不实行改革，我们的现代化事业和社会主义事业就会被葬送。”（《邓小平文选》第147页和第140页）加快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主要表现在：工农业总产值在本世纪末要翻两番，进而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经济体制与之相适应，否则无希望；保持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实现财政

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需要改革经济体制，否则无出路；农村经济的大发展，特别是农村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迅速扩大，需要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相应跟上，否则农村大好形势会受到严重阻碍；贯彻对外开放政策需要经济体制改革相适应，否则不可能开创对外经济活动的新局面；新的技术革命挑战，全民族科学文化的提高，人民生活的改善也都需要经济体制的改革。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性是由城市所处的地位决定的。城市是经济、科学、文化的中心，是国家的精华所在；城市积累占国家财政收入的80—90%，它是国家经济实力增长，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城市是国家机器和工人阶级的集中地，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国家的安定团结，繁荣富强，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城市。因此必须加快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

城市经济体制改革与农村的经济体制改革比，有其特殊性。城市全民所有制占主导地位，改革要有利于巩固而不是破坏它的主导地位；国家的财政收入大部分来自城镇企业，改革要处理好国家同企业的关系，改革要有利于增加而不是减少收入；城市经济联系错综复杂，改革要有利沟通、发展经济联系，而不是堵塞；城市产品的技术性强，改革要有利于技术水平的提高。由于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特殊性决定了它的复杂性、艰巨性。因此，改革的步子必须稳妥，一切经过试验。

我们相信，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把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成功经验应用到城市，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一定会迈开大步。通过改革成功地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亿万人民当中蕴藏着的无限丰富的创造力就一定能够更加充分地发挥出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就一定能够更好地显示出来。

二、经济体制改革的动因和目的是为了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正确认识经济体制改革的动因和目的关系着体制改革的前进方向。关于改革的总体目标问题，近几年报刊上发表的文章都把消除原有体制的弊端作为出发点，但在改革终极点——总体目标上有各种说法：(1)改革最终是为了完善社会主义制度；(2)改革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实现四化；(3)改革是为了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4)改革是为建设社会主义的高度民主；(5)“经济管理体制的建设和改革，应以提高计划性为目的。”我的看法是：经济体制是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改革是生产关系方面破旧立新的深刻革命。按照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的客观要求，经济体制改革的动因和目的是为了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种看法同上面列举的前三种看法有着一致性，而同后两种看法显然是不同的。

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社会再生产运动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方面。生产力同生产关系之间、经济基础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是社会发展的内在动力。一切社会变革，必须“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八三页)邓小平同志说得好：“马克思主义最注重发展生产力。”马克思主义之所以重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是因为生产力是社会进步、社会发展、变革和真正的社会革命的终极原因，是人类解决任何历史任务的物质条件，“因为只要仔细考察就可以发现，任务本

身，只有在解决它的物质条件已经存在或者至少是在形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产生。”（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同上）“社会关系和生产力密切联系。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保证自己生活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页）由此可见，社会生产力是我们观察、处理社会关系首先是经济关系的根基，离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去观察、处理社会经济关系问题，就失去了客观基础，必然陷入主观唯心主义泥坑，遭致失败。在这方面是有深刻教训的。

就经济体制改革的目的来讲，说改革是为了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发挥社会主义优越性，改革是为了实现四化，改革是为了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等都是正确的。但是难道这一切最终不都是有赖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吗？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社会主义优越性就是要逐步发展生产力，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四个现代化的最低目标可以说是到本世纪末人均收入达到八百美元。……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在本世纪末就是建成小康社会。

马克思在揭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规律的科学巨著《资本论》序言中指出：“我的观点是：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资本论》第1卷第12页）列宁对马克思这一重要的历史唯物主义命题作了进一步概括，指出：“只有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才有可靠的根据把社会形态的发展看做自然历史过程。”（《列宁选集》第1卷第8页）社会主义社会同以往人类历史上任何社会发展阶段一样，有其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自身发展的客观规律，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现行

经济体制的弊端集中表现为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今天的体制改革以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为依托，就是为了可靠地遵循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因势利导地寻求符合社会主义本质的经济体制，有力地推动社会主义社会不断地向前发展。

为了制止在大办人民公社运动中刮起的一大二公的“共产”风，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决议曾正确地指出，如果真正热心共产主义事业，就要首先热心发展我们的生产力。邓小平同志最近指出：“我们讲共产主义，共产主义的含义就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这就要求社会生产力极高度的发展，社会物质极端丰富。所以，社会主义阶段的最根本任务就是发展生产力。”又说：“我们现在的认识是，贫穷不是社会主义，更不是共产主义。”（《瞭望》第34期）我们的旗帜是共产主义，但共产主义的实现不能凭主观愿望，而要有生产力的极大发展。经济体制改革要以科学社会主义作指导，但我们决不能把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马克思、恩格斯当时对未来社会的设想教条化，在社会主义实践中，“马克思既没有束缚自己的手脚，也没有束缚未来的社会主义革命活动家的手脚，他非常懂得在变革时会有怎样多的新问题发生。”

（《列宁选集》第3卷第548——549页）在改革中我们要借鉴外国的经验，珍惜我国以往的经验，但决不能把任何经验神圣化。我们要按照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以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为依托，搞好经济体制的改革。

（一）改革的动因是要革掉原有经济体制的弊端，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经济体制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我国原有的经

济体制是一种高度集中的，以行政管理为主的体制。这种体制形成的历史背景是：第一，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通过没收官僚资本，我们逐步建立了以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了克服解放初期的财经困难，迅速恢复国民经济，也为了有计划地建设社会主义，实现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客观上需要有一个集中统一的经济体制；第二，建国初期，我们缺乏管理经验，我们把苏联当时的做法当成社会主义样板照抄过来。被称为“斯大林式”的苏联经济体制是高度集权型的体制；第三，在长期革命战争中，革命根据地实行的供给制的军事共产主义制度对我国原有的经济体制的形成和演变也有一定的影响。

邓小平同志指出：“党和国家现行的一些具体制度中，还存在不少的弊端，妨碍甚至严重妨碍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邓小平文选》第237页）在这些具体制度中，经济体制上存在着许多弊端，又是妨碍社会主义优越性发挥的重要原因。这些弊端主要表现，（一）从所有制方面看，经济形式的构成不合理，经营方式单一，不顾生产力的实际情况，不断提高公有化和国营化水平，总的趋势是：发展全民所有制，削弱集体所有制，取消个体所有制。流通渠道单一，商业，服务行业基本上是国营独家经营，结果是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没有能很好地有机地结合，劳动者积极性受到损害，商品供应不足，服务质量下降，城镇就业困难，阻碍了国民经济的发展，（二）从经济的组织、管理上看，权限过于集中，条块分割，地区分割。计划管理大包揽，财政上统收统支，物资上统购统销、统一调拨，劳力统包统配，企业没有应有的自主权，成了上级管理机关的附属物，经济活动的决策越来越集中化；条块分割，自成体系，割断了经济内在联系，结果

阻碍了专业和社会化程度的提高。(三)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大锅饭”使企业和劳动者缺乏内在的动力,外在的压力,开拓前进的活力。在这样的体制下,必然造成经济效益低,人民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得不到实惠,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从发展生产力的角度,我们对原有的经济体制的弊端才有准确的判断,敢于破除那些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制度、老框框,大胆进行改革。

我国原有的经济体制的形成不仅受当时历史条件的制约,而且受“左”的错误指导思想的影响。这种“左”的错误指导思想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史观,忽视发展社会生产力。正如《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的:“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的国家的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我们过去所犯的错误,归根到底,就是没有坚定不移地实现这个战略转移,而到了‘文化大革命’期间,竟然提出了反对所谓‘唯生产力’这样一种根本违反历史唯物主义的荒谬观点。”党政不分,政企不分,把企业当成行政领导单位的附属物,这就为利用行政隶属关系,大力推行“以阶级斗争为纲”把主要精力放在搞所谓“把无产阶级专政任务落实到基层”,提供了便利条件。要彻底肃清“左”的错误,切实保障战略重点的转移,就必须坚决改革原有体制,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否则,以往的错误还可能重犯。

马克思指出:“为了不致丧失已经取得的成果,为了不致失掉文明的果实,人们在他们的交往方式不再适合于既得的

生产力时，就不得不改变他们继承下来的一切社会形式。”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321页）为了保护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必须改变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是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对成长着的社会主义社会，尤其是象我国这样总的来讲生产力水平还不够高的社会主义社会更应把保护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当成首要任务，调整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改变不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社会形式。

（二）以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为目的，建立新的合理的经济体制

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告诉我们，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首先意味着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种决定作用表现为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要求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生产关系要不要变革，变革的时机、方向、深度、广度都取决于生产力的要求；而变革的效果如何，从生产关系本身是无法判断的，从意识形态角度（包括道德观念）来看更是错误的，唯一的正确的客观的标准是看对生产力的发展有利还是不利。因此，经济体制改革的动因和目的只能以是否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为依归。

毛泽东同志指出：“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28页）经济体制改革是在党的方针、政策指导下进行的，但任何方针、政策是否正确，就要看对生产力的发展是有利还是不利。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从五十年代前期建立以来，随着主、客观条件的变化，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及其经济体制也发

生了一系列的变化，先后在五十年代后期，六十年代初期，文革时期进行了多次改革。但改革的内容主要是围绕中央与地方分权问题做文章，处于一统就叫，一叫就放，一放就乱，一乱又收的局面，不可能消除经济体制的弊端。只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冲破思想禁锢，才开创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新局面。改革的主要有：

1. 在坚持国营经济主导地位的同时，要大力发展多种经济形式。

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经济改革措施都直接或间接地与之相关。社会主义要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这是没有疑义的。但是，公有化的程度和范围，归根到底要受生产力状况的制约。过去在“左”的思想指导下，片面强调生产关系的反作用，甚至把这种反作用夸大为决定作用，脱离生产力状况，不加分析地认为国营经济优越于集体经济，集体经济优越于个体经济，盲目追求“一大二公”：在农村搞所有制的“穷过渡”；在城市，国营企业包揽过多，许多集体经济由自负盈亏“升级”为统负盈亏，实质上成了地方国营，城乡个体经济在百般限制和打击下所剩无几。生产力状况是我们考虑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及其变革的出发点，而我国从总的方面讲还是一个经济上落后的国家，而且发展很不平衡，可以说是自动化、机械化、半机械化和手工劳动并存。农业中基本上还是手工劳动，工业中手工也占有相当大的比重。地区之间在经济发展水平上也存在着很大差异。几年来，正是正确地估量了生产力比较落后和发展不平衡的基本事实，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方面进行了大胆的改革，采取了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新方针，即在坚持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的前提下，大力发展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合作经济，适当发展劳